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启光学者”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及有关单位：

为促进自然科学领域基础学科前沿研究，支持青年学者开展创新性探索，着力培养一批在自然科学基础领域具有突出科研潜力和创新能力的青年学术人才，上海启光自然科学发展基金会(筹)设立“启光学者”项目。现就 2025 年度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人原则上应具备博士学位或博士在读、35 周岁及以下（199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尚未获得“四青”等国家级人才计划奖励等条件。申请人应在自然科学基础领域具有扎实的科研基础和明确的研究方向，展现出良好的科研潜力。

二、2025 年“启光学者”项目率先在数学学科开展遴选工作，今年评选不超过 5 名具有潜力的优秀学者。向每位获奖学者提供连续三年，每年 20 万元经费支持，经费可用于后续科研支持或个人生活资助。

三、“启光学者”项目采用个人申请、单位（学校/院系）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申请人需提交以下材料：

（1）《“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书》包含：个人简历、学术成果报告、未来 3 年的研究计划等内容（见附件）；

（2）采用个人申请方式，申请人需提供至少 1 封由国内外知名数学家或学术机构负责人出具的推荐信，推荐信需对候选人的科学道德、科学精神，学术能力、潜力和社会贡献以及申请项目的创新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评价。

(3) 采用单位（学校/院系）推荐方式，推荐单位（学校/院系）需在申请书后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以上材料须提交纸质版一份（需要签名、盖章），并扫描 PDF 电子版一份。

四、“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人需在 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7:00 前将申报材料提交至指定邮箱，逾期或材料不全者将不予受理。电子版材料（包括完整的申请书以及推荐信扫描件）请打包压缩后发送至邮箱 qiguangjjh@163.com(并抄送 sms@fudan.edu.cn)，邮件标题注明“启光学者申报+姓名+单位”；纸质版材料（签字盖章后的《“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书》及其他所有申报材料）需同步寄送至上海启光自然科学发展基金会办公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港汇中心一座 21 楼）。

联系人：李擎玥

电话：18810624318

邮箱：qiguangjjh@163.com(并抄送 sms@fudan.edu.cn)

五、评审：2025 年“启光学者”项目由基金会委托上海市数学会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

(1) 初审：专家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和学术评议，重点评估申请人的科研基础、成果质量、研究计划的创新性和可行性，遴选出约 10 名候选人进入复评。

(2) 复评：采用答辩评审方式。候选人需进行 15 分钟的报告陈述，介绍自己的学术成果和研究计划，并接受评审委员会 15 分钟的提问答辩。答辩须由“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人本人完成，不参加答辩

者视为自动弃权。2025 年度“启光学者”项目会评日期初定为 2025 年 9 月下旬至 10 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评审委员会综合评估后，确定最终 5 名入选者。

(3) 结果公布：最终入选名单将进行为期 10 天的公示，无异议后正式批准，后续 3 年进行考核及项目跟踪支持，并于 2025 年 10 月底在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年会上正式公布。

附件：“启光学者”项目申请书

上海启光自然科学发展基金会（筹）

2025 年 7 月 31 日